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
號20樓

承辦人:張語嫣

電話: (02)29603456 分機2676

傳真: 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: AP2383@ntpc.gov.tw

受文者: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:新北教社字第112172459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及說明三 (11222137500 112D2408757-01.pdf、

11222137500_112D2408758-01.pdf)

主旨:檢送本市112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計畫1份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暨112年8 月21日本市112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籌備會議決議事項辦 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重要調整部分摘錄如下:
 - (一)依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,修正甲組參賽人數以31 至75人為限。
 - (二)比賽時間:團體組甲組訂於112年10月25日(星期三)至10月27日(星期五)辦理;個人組及團體乙、丙組訂於112年10月30日(星期一)至11月9日(星期四)辦理,將視報名情形調整賽程。
 - (三)比賽地點:團體甲組於本市板樹體育館辦理;團體乙、 丙組及個人組於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臺藝表演廳辦理。





(四)報名方式:

- 1、請團體B組參賽單位(甲、乙、丙組)及個人於112年9月 4日(星期一)至9月11日(星期一)前,至全國學生舞蹈 比賽資訊網(網址:https://studentdance.perdc. ntnu.edu.tw/)登錄報名資料完畢後,線上列印紙本 報名表(含參賽者名冊)一式3份,團體組加蓋學校印 信、個人組蓋註冊組章戳或職章後,將其中2份逕寄 (送)板橋區中山國小,郵戳為憑,請務必依限完成報 名;另1份由報名者自留,參加市賽及獲選參加全國決 賽時,皆須攜帶該資料至比賽現場進行報到及檢錄。
- 2、團體A組不辦理初賽,請於9月20日(星期三)至9月27日 (星期三)前直接至全國學生舞蹈比賽資訊網(網址: https://studentdance.perdc.ntnu.edu.tw/)報名全 國決賽,登錄報名資料完畢後,線上列印紙本報名表 (含參賽者名冊)一式3份,加蓋學校印信後,將其中2 份逕寄(送)板橋區中山國小(220096新北市板橋區大觀 路二段59巷31號)學務處體育組邱郁哲組長收,郵戳為 憑,請務必依限完成報名;另1份由報名者自留(須攜 帶該資料至全國決賽現場進行報到及檢錄)。
- 3、團體組連續2年(110、111學年度)獲得全國決賽同類型同組別特優者,得逕行參加決賽,惟請於參賽單位初賽報名時間(9月20日至9月27日)內完成系統報名,逕行參加112年市賽而未獲得參加國賽資格者,不得參加本(112)學年度全國賽;登錄報名資料完畢後,線上列印紙本報名表(含參賽者名冊)一式3份,加蓋學





校印信後,將其中2份逕寄(送)板橋區中山國小 (220096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二段59巷31號)學務處體 育組邱郁哲組長收,郵戳為憑,請務必依限完成報 名;另1份由報名者自留(須攜帶該資料至全國決賽現 場進行報到及檢錄)。

- 4、報名時請依系統說明上傳參賽人員相片,相片規格請以證件大頭照為原則,其寬高比為2比3,像素不得少於400X600pixels,檔案格式為jpg檔,檔案大小須小於100K,其餘相片相關規定以報名系統為準;報名後若經審查不符規定,必須於規定時間內繳交合格相片檔,不得拒絕或有異議。檢錄時若檢錄人員查核參賽者相貌與名冊上相貌有疑義時,須配合拍照存證。
- 5、比賽舞碼道具布景、音樂、舞者入場順序資料表(如 旨揭計畫附件2)之紙本,請連同紙本報名表一起寄 出,以利彙整製作相關資料,未登記之單位視同無道 具(團體甲組無需繳交比賽舞碼道具布景、音樂、舞 者入場順序資料表);無道具之學校亦須繳交紙本資 料。
- (五)團體組按不同類別抽籤比賽出場序號並安排賽前走位事 官。
- 三、另檢附報名資料檢核及時程表1份供參,有關本市112學年 度學生舞蹈比賽相關資訊,陸續公告於板橋區中山國小官 網(網址:https://www.jshps.ntpc.edu.tw/nss/p /index),請逕自上網查詢。

四、本案計畫將視實際報名情形於賽前滾動調整各項細部規





定,並依承辦學校(板橋區中山國小)網站實際公告為主, 請轉知競賽員務必配合辦理。

正本: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

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、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

副本: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(含附件)電 2083/09/301文章





